

公共政策網路提議
權責機關回應

提議者匿稱： belady

提議日期： 2021-05-06

主、協辦權責機關：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成案日期： 2021-05-22

提議主題	提議台中10期重劃區內新增建圖書館一座
提議內容	提議內容或建議事項：10期重劃區近年湧入大量人口，本人對於新增建圖書館之說明如下： 1. 人口數：10期重劃區規劃內的里別有水景里及軍功里，經人口管理統計平台查詢人口排名數前三名里別若將附近里別一併計算共有廊子里、水景里、軍功里和 和平里，共計有六萬餘人(統計至110.04月)。雖然僅佔北屯區人口數22%，但北屯區幅員遼闊，本區域就北屯區而言相對密集。 2. 學校數量：學區內有三間小學，一間完全高中及一間科技大學(軍功國小、建功國小、廊子國小、東山高中、中臺科大)，不論是學齡前或青少年、成人或長者，各年齡層對於閱讀或自修的需求大增。 3. 就近圖書館：目前鄰近圖書館有北屯區(大連路)、北區(健行路)、太平區(坪林圖書館)。如前所述，因北屯區幅員遼闊，若以東山高中、軍功國小或廊子國小為出發點，均無大眾運輸工具可直達，須自備交通工具。且上述鄰近圖書館除了距離遠外、也不易停車，對有閱讀或者是自修室需求的使用者均屬不便。 4. 當爆炸型的人口湧入，其對閱讀的需求大增，但鄰近卻沒有一間可供閱讀或自修的圖書館，實屬遺憾。擬請經由連署後，建議台中市政府可於本區域內可新增設圖書館，以供使用。

提議者匿稱： belady

提議日期： 2021-05-06

主、協辦權責機關：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成案日期： 2021-05-22

回應機關：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回應日期：	2021-07-09
分析說明：	一、臺中市為全台第二大城市，總人口已達282萬餘人，為全臺第二大城市，臺中市立圖書館自105年成立以來，目前累計借出6,066萬餘冊圖書、造訪圖書館人次超過3,500萬餘人，109年度借閱冊數達1,381萬餘冊，臺中市的圖書借閱量目前也是連續八年正成長，閱讀服務持續提升中。二、目前本市共設有44間圖書館，各行政區皆有設置數量不等的圖書館以服務民眾，除了圖書館的實體服務之外，為平衡區域上的服務，除了圖書館的實體服務之外，圖書館也推出「漂書Reading Bar讀冊吧」、「OPEN社區超商閱覽室」、「7部行動圖書車」及「故事志工劇團」等延伸性閱讀服務，以平衡區域之閱讀資源。三、依臺中市政府最新統計，北屯區總人口現有28萬5仟餘人，目前本市文化局於北屯區設置有北屯圖書館、北屯兒童分館及總館等三座圖書館，另以東山高中為中心，周邊臨近圖書館為北屯分館(距離3公里，車行9分鐘)、北屯兒童館(距離2.8公里，車行8分鐘)、北區分館(距離3.6公里,車行11分鐘)及太平坪林分館(距離4.9公里，車行15分鐘)等館。經分析北屯區目前所設圖書館皆位於旱溪以西地區，旱溪以東地區皆需至以東地區或至太平區使用圖書館，路程較為遙遠。
研商辦理情形：	一、圖書館基本空間需求檢討：圖書館設置除建築物本體外，同時亦需其它平面服務空間，如入口廣場、停車場、物流作業區、行動書車停放作業區、戶外活動區...等等，方能提供完整的圖書館服務。1,800m²以上。目前本市新建圖書館綜合上述建築室內面積及周邊相關配合戶外空間面積後，平均佔地約2,400平方公尺至2,800平方公尺不等。為讓民眾能舒適而便利的使用公共圖書館，新設圖書館所需之佔地面積應至少需3,000平方公尺以上。二、圖書館興建土地法令檢討：圖書館屬文教設施，依照都市計畫相關法令規定，圖書館所使用之土地用地類別需為文教用地，倘非文教用地則需為可辦理多目標使用之用地，如公園用地等。三、可興建圖書館用地問題檢討：土地使用類別為文教用地者多屬學校預定地，倘欲興建圖書館則需進行相關用地學校興建計畫時程及使用需求檢討是否有需求排擠問題。另公園用地可透過公園多目標審查方式，於公園內納入圖書館，惟仍需檢討公園既有使用需求與圖書館置入後之使用功能排擠問題。
參採情形：	有關提案人「提議台中10期重劃區內新增圖書館一座」之建議，經上述分析北屯區10期周邊圖書館之距離最近者將近3公里，平均里程近4公里，且該區域交通選擇性較少，確實有設置圖書館之需求，爰本案經評估可參採納入後續相關籌設計畫。

提議者匿稱： belady

提議日期： 2021-05-06

主、協辦權責機關：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成案日期： 2021-05-22

後續推動規劃：	查圖書館興建設置需尋符合法令規定之文教用地，且設置地點應符合民眾到館的便利性與區域位置之平衡，本案後續將積極尋覓適宜之土地並協調撥用，以利廣續相關預算之編列與執行興建，滿足北屯10期重劃區周邊之閱讀需求。
---------	--